

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全体董事同意豁免通知时限。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姚金龙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对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由 7.64 元/股调整为 5.38 元/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225.00 万股调整为 315.00 万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35.00 万股调整为 49.00 万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宋红霞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2、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 2023 年 6 月 28 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55 名激励对象授予 47.74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5.38 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浙江兆龙互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9 日